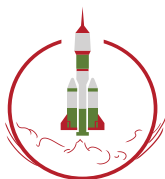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tong Robot Educa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6)

上市科關於GEM上市規則第17.26條之決定

本公佈乃由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已接獲聯交所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發出的函件(「該函件」)，通知本公司，聯交所上市科已作出決定(「該決定」)，即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26條，本公司未能維持足夠的營運水平及擁有相當價值的資產支持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得以繼續上市，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04(3)條，本公司股份將暫停買賣。

該函件指出，於作出該決定時，聯交所已考慮以下各項：

關於業務營運

本公司自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一直經營機器人培訓及競賽業務(「機器人業務」)作為其主要板塊，而其規模自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起持續惡化。如下文所述，聯交所關注機器人業務的實質內容、可行性及持續性：

- (i) 機器人業務的經營活動一直處於低水平。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業務錄得約4.7百萬港元至16.6百萬港元之微薄收益，而此情況並非暫時性。自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起，機器人業務的課程及競賽需求下降，以報名培訓時數、舉辦競賽及合作學校數目均下降至最低水平這一事實為證；

- (ii) 機器人業務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連續錄得淨虧損，似乎難以持續發展。由於本公司一直依賴神州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支持維持其營運資金及營運，但仍無法取得足夠的收益支付公司開支，因此令此問題進一步惡化；及
- (iii) 即使在COVID-19疫情結束後，本公司先前實施的計劃亦未能大幅改善機器人業務的經營規模及財務表現。儘管本公司制定多項新計劃（「**新計劃**」）以表明其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7.26條，但該等計劃僅於二零二五年才開始實施，且往績記錄有限/並無往績記錄。此外，本公司既未證明新計劃可信，亦無提供依據（例如學生入學人數及客戶需求）以證實其收益預測。無論如何，鑒於預測收益極低或就本公司而言規模微不足道，新計劃似乎並無顯著改善機器人業務的經營規模。本公司尚未制定其他具體可信計劃改善機器人業務。

總體而言，聯交所認為機器人業務並無實質內容，亦不可行及不可持續，乃由於該業務於未來數年的經營規模似乎仍會極小，而該業務的不景氣將會持續。

關於資產

根據本公司的最新財務資料，本公司錄得負債淨額。連同上文所述事項，本公司似乎並無足夠資產支撐可行及可持續業務的營運。聯交所並不信納本公司擁有足夠資產滿足GME上市規則第17.26條的規定。

根據該函件，鑒於該決定，於本公司股份獲准復牌之前，本公司須重新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7.26條，滿足聯交所可能制定的任何復牌指引並按聯交所信納的方式全面遵守GEM上市規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14A(1)條，倘連續停牌12個月，聯交所可將本公司股份除牌。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4章，本公司有權於接獲該決定後七個營業日（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或之前）內將該決定提呈至聯交所GEM上市委員會（「**GEM上市委員會**」）進行覆核。除非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4章所賦予之權利申請覆核該決定，否則本公司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即該決定日期起計七個營業日屆滿後）暫停買賣。本公司現正尋求其專業顧問的意見，並將積極考慮要求將該決定提呈至GEM上市委員會進行覆核。待決定是否要求對該決定進行覆核時，本公司股份買賣將會繼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尚未就是否要求對該決定進行覆核作出決定，而GEM上市委員會進行有關覆核(倘進行)之結果尚未確定。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進一步公佈。股東如對該決定之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徵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晨光先生、鮑躍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韓力群女士及陳蕾女士。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集團網站www.srobotedu.com之網頁上。